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泛亚铁路网工作组

第 6 次会议

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11 日，曼谷

临时议程* 项目 7

审议《泛亚铁路网政府间协定》的修正提案

关于《泛亚铁路网政府间协定》的修正提案

秘书处的说明

摘要

本文件载有缔约方提出的关于《泛亚铁路网政府间协定》的修正提案。越南政府提出了对《协定》附件一的修正案。泛亚铁路网工作组不妨考虑通过这项提案。

一. 导言

1. 根据《泛亚铁路网政府间协定》第 6 条第 1 款的规定，泛亚铁路网工作组是审议任何拟议修正案的主管机构。为此，按照惯例，秘书处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以普通照会的形式向成员国通报了工作组会议的拟议日期，并邀请所有缔约方根据第 7、8 和 9 条向秘书处提交修订《协定》的提案。

2. 秘书处收到了修正《协定》附件一的提案，将按《协定》第 8 条规定的程序处理。因此，根据《协定》第 8 条第 5 款规定的义务，秘书处在召开工作组第 6 次会议 45 天之前分发了将在这次会议上审议的提案。在此背景下，请工作组审议本文件附件中所载的提案。

二. 关于《协定》附件一的修正提案

3. 根据第 8 条第 2、3 和 4 款，对附件一提出修正可由：(1) 只要拟议修正案不变动边境车站，拟议修正案主题所在领土的任何缔约方提出；和/或 (2) 在拟议修正案变动边境车站的情况下，可在与共享该修正案主题与之相连的边境的邻国协商并获得其书面同意后提出。

* ESCAP/TARN/WG/2019/L.1。

4. 在工作组审议期间，秘书处可应工作组成员的要求，就技术事项和与《协定》有关的程序问题作出澄清。根据《协定》的相关条款，在工作组会议之后，秘书处将把所有业经通过的修正案转交作为保存人的秘书长，以便分送所有缔约方并随后生效。

三. 供工作组审议的问题

5. 工作组不妨根据《协定》第 8 条规定的程序审议本文件附件中所载的拟议修正案的案文。工作组似宜注意到，根据第 8 条第 6 款，业经通过的修正案将由秘书处转交秘书长并由秘书长分送所有缔约方。

6. 工作组还不妨回顾，根据第 8 条第 6 款，如在保存通知之日起六个月内通知秘书长其反对该项修正的缔约方不到三分之一，则工作组通过对《协定》附件一的修正案应被视为接受。如被视为接受，该修正案应在上文提及的六个月期满三个月后对所有缔约方生效。

附件

对《泛亚铁路网政府间协定》附件一的修正

越南政府提出的修正案

在《协定》附件一中，将越南条目改为：

* 用灰色粗体字标记的新案文

老街—胡志明市

(中国河口)

老街(**边境车站**)

东莫(**枢纽站**)

→ 刘舍—观朝

燕园(**枢纽站**)

→ (连接河内—同登线)

嘉林(**枢纽站**)

→ 海防(**接海运**)

河内

谭鸭(**枢纽站**)

→ [穆嘉关(**边境车站**)—(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 [永昂(**接海运**)]

东厦(**枢纽站**)

→ [寮堡(**边境车站**)—(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美水(**接海运**)]

岬港

边和(**枢纽站**)

→ [头顿(**接海运**)]

以安(**枢纽站**)

→ [华闰(**边境车站**)—(柬埔寨磅湛)]

西贡

河内—同登

河内

嘉林(**枢纽站**)

→ (连接老街—胡志明市线)

燕园(**枢纽站**)

→ [至灵(**枢纽站**)]—蔡澜(**接海运**)

林(**枢纽站**)

→ [至灵(**枢纽站**)]—蔡澜(**接海运**)

盖(**枢纽站**)

→ [至灵(**枢纽站**)]—蔡澜(**接海运**)

→ 刘舍—观朝

同登(**边境车站**)

(中国凭祥)